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2月7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相关公告，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亮金属”）与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朴素至纯”）于2017年1月26日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海亮金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71,553,484股转让给朴素至纯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50%。

2017年3月15日，公司接到朴素至纯的通知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7年3月15日办理完毕。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，朴素至纯持有本公司股份71,553,484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.50%，朴素至纯成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梁斐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海亮金属不再持有公司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3月15日